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定于2013年3月29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相关内容刊登在2013年3月6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3年3月13日，本公司股东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9,438,629股，占比29.64%)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出，增加《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秦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张登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杨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高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等五项临时议案，提交公司本次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以上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2013年3月6日发出的《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通知如下(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内容外，原通知其他议案内容保持不变)：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3月29日(星期五)，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3月28日—2013年3月2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3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28日15:00至2013年3月29日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北京凯迪克大酒店(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18号，联系电话：010-84971188)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3年3月22日

二、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保荐代表人。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2.2 发行股票的数量

2.3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5 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2.6 上市地点

2.7 募集资金的数量及用途

2.8 锁定期安排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3、《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3-2015)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3-2015)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选举秦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关于选举张登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关于选举杨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关于选举高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其中，议案9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10、11、12、13为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以上议案1至议案8审议事项详见刊载于2013年1月2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刊载于2013年3月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版)、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3-2015)股东回报规划。

议案9至议案13审议事项详见本通知附件1。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3年3月2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

5、登记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梁溪路792号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3月2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738；投票简称：“动控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一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一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1，1.02元代表议案一中子议案1.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1：

表1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1	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2.01
2.2	发行股票的数量	2.02
2.3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2.5	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2.05
2.6	上市地点	2.06
2.7	募集资金的数量及用途	2.07
2.8	锁定期安排	2.08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09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2.10
3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5.00
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00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3-2015)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8.00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00
10	《关于选举秦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0
11	《关于选举张登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00
12	《关于选举杨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00
13	《关于选举高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3.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分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和累积投票制议案两种申报情况：

A. 非累计投票制议案：议案1至议案9为非累计投票制议案，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表2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B、累计投票制议案：

(1)议案10至议案12为选举董事，股东拥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即拥有3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向一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3名候选人。

(2)议案13为选举监事，股东拥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即只拥有1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只能集中投向一名候选人。

股东投票表决时应当以所拥有的选举票为限申报股数，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为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表3

表3.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X票	X股
对候选人B投Y票	Y股
…	…
合 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票总数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但不包括累计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累计投票议案还需另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7)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4、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中航动控”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738	买入	100.00元	1股

(2) 如某股东对议案一投赞成票，对议案二投反对票，对议案三投弃权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738	买入	1.00元	1股
360738	买入	2.00元	2股
360738	买入	3.00元	3股

(3)如某股东对累积投票的议案进行投票，该股东拥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00股，则对于本次选举董事的议案，该股东拥有300票选举票数(100股×3)，其对候选人A投100票，对候选人B可投100票，对候选人C投100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738	买入	10.01元	100股
360738	买入	11.01元	100股
360738	买入	12.01元	100股
合 计			300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28日15:00至2013年3月29日15:00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凯迪克大酒店(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18号，联系电话：010-84971188)

联 系 人：杨刚强，王伟盟

联系电话：0510-85706075，85707738

联系传真：0510-85500738

邮 编：214063

2、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14日

附件1

议案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出修改公司章程如下，现提交中航动控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章程原“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5名，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

修改为：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由1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5名，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

2.章程原“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保证公司业务发展对货币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公司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修改为：

“第一百五十九条：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一般按年度进行利润分配，采用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保证公司业务发展对货币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公司在制定或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及方案的决策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可通过电话、网络或现场等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审议。

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13日

议案10

关于选举秦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提名秦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提交中航动控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秦海波先生简历附后。

请各位股东审议。

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13日

附：秦海波先生简历

秦海波，男，54岁，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2004年8月至2009年9月，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究所所长，党委副书记；2009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1年4月，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2011年6月至2013年3月，任本公司党组书记、常务副总经理，2013年3月起任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秦海波先生现任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构成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议案11

关于选举张登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提名张登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提交中航动控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张登馨先生简历附后。

请各位股东审议。

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13日

附：张登馨先生简历

张登馨，男，49岁，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2007年9月至2010年5月任中航工业西安飞行自动控制研究所党委书记，2009年9月至2013年3月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究所所长兼党委副书记。2010年1月至2011年9月兼任江苏中航动力控制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1月起兼任无锡创明传动工程有限公司、无锡凯美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登馨先生现任无锡创明传动工程有限公司、无锡凯美锡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构成与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议案12

关于选举杨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提名杨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现提交中航动控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杨晖先生简历附后。

请各位股东审议。

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13日

附：杨晖先生简历

杨晖，男，45岁，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研究员。1999年3月至1999年10月任中航工业西安飞行自动控制研究所飞控部11室主任助理；1999年10月至2007年6月任中航工业西安飞行自动控制研究所11室副主任；2007年6月至2009年10月任中航工业西安飞行自动控制研究所飞控部副部长；2009年10月至2013年3月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究所副所长；2013年3月至今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究所所长兼党委副书记。

杨晖先生现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航空动力控制系统研究所所长兼党委副书记，构成与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议案13

关于选举高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提名高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现提交中航动控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高华先生简历附后。

请各位股东审议。

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3月13日

附：高华先生简历

高华，男，57岁，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2006年1月至2007年6月，任陕西宝成航空仪表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2007年6月至2010年9月，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0年9月至2010年11月，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0年3月至2010年11月，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0年11月至今，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0月至2010年10月，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3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高华先生现任西安航空动力控制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不构成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件2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2.2	发行股票的数量			
2.3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4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5	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2.6	上市地点			
2.7	募集资金的数量及用途			
2.8	锁定期安排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3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3-2015)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10	《关于选举秦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张登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杨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3	《关于选举高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特别说明事项：

1、议案1至议案9请在表决栏“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相应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视为无效委托；议案10至议案13请在表决栏内填写表决票数。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8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53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3月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3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孙忠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海南文昌新设全资子公司并以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资产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人民币3,330.00万元在海南省文昌市清澜开发区文清大道新设全资子公司海南百洋饲料有限公司，并以海南百洋饲料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330.00万元收购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地面建筑物和附属物以及机器设备等主要经营资产，并由海南百洋饲料有限公司和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正式签署《资产转让协议》。

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关于新设全资子公司并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资产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项议案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在海南文昌新设全资子公司海南文昌百跃食品有限公司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在海南省文昌市清澜开发区文清大道新设全资子公司海南文昌百跃食品有限公司，该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水产食品研究开发。该全资子公司的设立是基于公司不断完善海南业务布局的考虑，为公司在海南业务的进一步拓展打下基础。

特此公告。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9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3年3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于2012年3月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晓东先生主持。

与会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资产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在海南省文昌市清澜开发区文清大道新设全资子公司海南百洋饲料有限公司，并以海南百洋饲料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330.00万元收购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地面建筑物和附属物以及机器设备等主要经营资产，并由海南百洋饲料有限公司和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正式签署《资产转让协议》。

与会监事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较快地拓展在海南的业务，贯彻实施产业链配套发展的策略，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巩固和扩大公司主营业务市场份额。本次资产收购涉及的超募资金使用，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监事会对本次超募资金使用无异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特此公告。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0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设全资子公司并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855号《关于核准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3.9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25,8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8,475,225.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87,324,775.00元，其中超募资金187,444,775.00元，目前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超募资金存储于桂林银行南宁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尚未对超募资金进行投资使用，超募资金可用余额为187,735,015.35元(其中包含了自存放之日起获得银行实际支付的存款利息)。

三、本次交易概述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51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鱼宝”)展开商洽谈判，对海南鱼宝的主要经营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与厂房、仓库、办公楼等地面附属物，以及生产线等机器设备)进行了尽职调查和资产评估，并在此基础上和海南鱼宝进行谈判，确定《资产转让协议》的条款内容。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53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海南省文昌市新设全资子公司海南百洋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百洋饲料”)，并以海南百洋饲料为实施主体，用超募资金3330.00万元收购海南鱼宝的土地使用权、地面建筑物和附属物以及机器设备等主要经营资产，并由海南百洋饲料和海南鱼宝正式签署《资产转让协议》。

本次交易不需要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该项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

住所：海南省文昌市清澜开发区文清大道

注册号：469005400000427

法定代表人：王莉(WANG LI)

注册资本：壹仟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饲料及鱼粉的生产、加工、销售；饲料添加剂的销售。

成立时间：2005年8月10日

公司、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监高及其关联方与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之间无关联关系以及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它关系。

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标的：位于海南省文昌市清澜开发区文清大道西侧的土地使用权、建筑物(包括房产、构筑物及附属设施)以及饲料生产线一套和相关配套机器设施设备。

(二)收购标的资产明细如下：

1、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一宗(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文国用(2007)W0302208号)，位于海南省文昌市清澜新市区文清大道西侧地段，面积为13333.33平米，性质为工业用地(出让)，使用期限至2055年1月18日；

2、坐落在该宗土地上的生产及办公用的建筑物六套，具体如下：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权证编号	结构	建筑面积m2
1	办公楼	文昌市房权证文房证字第50315号	钢混	660.24
2	宿舍	文昌市房权证文房证字第50316号	混合	443.64
3	成品房	文昌市房权证文房证字第50317号	钢结构	1543.06
6	门岗	文昌市房权证文房证字第50318号	混合	26.75
5	原料房	文昌市房权证文房证字第50319号	钢结构	2719.71
4	主厂房	文昌市房权证文房证字第50320号	钢结构	4012.58
合计				9405.98

上述建筑物及上述土地使用权范围内的围墙、道路、绿化带等全部附属设施一并转让。

3、水产饲料生产线一套和相关的配套设施设备。

(三)资产权属状况

1、因海南鱼宝的关联企业海南加华海产生物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向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借款人民币壹仟捌佰万元(期限36个月，自2012年6月1日起至2015年6月1日止，借款人经贷款人同意可提前还款)。为此，海南鱼宝以《资产转让协议》中的标的资产为其提供抵押担保，《抵押合同》的合同编号为海口联社2012年社团抵字第14号，抵押权人为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2013年3月8日，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出具《确认函》，确认借款人可提前归还上述贷款本息，在本息结清的前提下，同意解除标的资产的抵押。

2、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和海南百生源生物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7日签订《厂房租赁合同》，标的资产目前已租赁，承租方为海南百生源生物有限公司。2013年3月8日，海南百生源生物有限公司已和海南鱼宝签订《补充协议》，海南百生源生物有限公司同意放弃标的资产的优先购买权，并同意标的资产转让完成后，即解除原租赁合同，海南鱼宝同意给予海南百生源生物有限公司二个月租金补偿。

除此之外，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查封、第三人主张权利等产权瑕疵。

(四)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评估价值

2013年3月5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2013年1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资产事宜涉及的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部分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13]第8003号)。评估结论为：经实施评估程序后，于评估基准日，委估的部分资产在原地持续使用的假设前提下的市场价值评估值为3031.12万元，较调整后账面值评估增值76.18万元(账面价值为2954.94万元)，增值率为2.58%。

六、《资产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签订的主体

甲方(转让方)：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海南百洋饲料有限公司。

(二)转让标的资产

甲方此次转让的资产包括位于海南省文昌市清澜开发区文清大道西侧的土地使用权、建筑物(包括房产、构筑物及附属设施)以及饲料生产线及配套设施设备等主要经营资产。

(三)标的资产的权属状况

除了以下资产抵押情况外，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查封、第三人主张权利等产权瑕疵：

1、1、因2012年6月1日甲方的关联企业海南加华海产生物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借款人)与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贷款人)签订了人民币18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合同编号：海口联社2012年社团贷字第30号)，甲方以本《资产转让协议》中的标的资产为其提供抵押担保(抵押合同编号：海口联社2012年社团抵字第14号)。2013年3月8日，海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出具《确认函》，确认借款人可提前归还上述贷款本息，在本息结清的前提下，同意解除标的资产的抵押。

2、本协议签订前甲方已将标的资产出租，承租方为海南百生源生物有限公司。2013年3月8日，海南百生源生物有限公司已和甲方签订《补充协议》，海南百生源生物有限公司同意放弃标的资产的优先购买权，并同意本协议标的资产转让全部完成后，即解除原租赁合同；甲方同意给予海南百生源生物有限公司二个月租金补偿。

(四)转让价格和支付方式

1、转让价格

甲乙双方同意上述土地、建筑物及附属设施转让价格为人民币壹仟捌佰万元整(￥1800.00万元整)，机器设备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壹仟伍佰叁拾万元整(￥1530.00万元整)，上述转让价格为含税价，转让价格共计人民币叁仟叁佰叁拾万元整(￥3330.00万元)，甲方应向乙方提供转让资产的合法发票。相关税费根据国家规定分别由相关方承担。

2、支付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前述资产转让价款分四期支付，其中：

1.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首期款人民币壹仟捌佰万元整(￥1800万元)，专项用于解除标的资产的抵押，汇入甲方下述指定账户，付款日期以乙方转账单中所载的银行印戳日期为准(下同)。甲方指定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

账号：21-2270010400010956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海口沿江三东路分理处

2. 甲方解除标的资产抵押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二期款项人民币捌佰万元整(￥800万元)。

3. 自上地使用权及房产等项目的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三期款项人民币陆佰万元(￥600万元)，汇入甲方指定账户。甲方收到款项后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交此次资产转让所涉及的全部合格发票并向乙方正式移交其所转让资产。

4. 自甲方协助乙方完成相关生产许可证照(主要指饲料生产企业合格证、排污许可证)的办理后的5个工作日内，乙方支付余款，共计人民币壹佰叁拾万元(￥130万元)，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五)甲方保证本协议所转让的资产权属清楚，甲方保证在本资产转让协议生效后的60个工作日内(非甲方原因导致逾期的情况除外)，全部解除上述资产的抵押、担保、对外出租(经乙方同意的除外)等行为，不存在抵押、查封、第三人主张权利等产权瑕疵。

(六)甲方保证在本资产转让协议生效后的90日内完成本协议相关资产权属变更手续并正式移交(非甲方原因导致逾期的情况除外)。此前基于前述资产的抵押、担保、对外租赁等业务形成的一切债务，以及有关行政、司法部门对上述资产被转让之前所存在的行为所作出的任何提议、通知、命令、裁定、判决、决定所确定的义务均由甲方自行承担，与乙方无关。甲方保证不存在由于上述因素影响乙方正常使用前述资产的任何情形。

(七)协议经各方有权机构批准、签章且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七、交易定价政策和依据

本次收购的标的资产，已经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百洋水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资产事宜涉及的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部分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13〕第8003号)，本次收购交易定价参考上述评估报告的估值情况，经双方协商确定。

八、资金来源

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3330万元新设海南百洋饲料有限公司，并由海南百洋饲料有限公司和海南鱼宝饲料有限公司签订《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资产。

九、资产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海南省是我国渔业大省，水产业是是海南省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而水产饲料工业是水产业中的重要一环，近几年年均增速远高于饲料工业的整体发展水平。未来随着渔业经济的持续发展，海南省水产饲料和水产食品产业的发展空间十分广阔。针对海南省渔业快速增长形势，公司制订了加快推进公司在海南省产业布局的战略发展目标。